

股票代码:600280 股票简称:南京中商 公告编号:临 2013-035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含税)
 - 每股送股0.7股(含税)
 - 每股转增0.3股
 - 税前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0元
 - 税后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6元
 - 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24日
 - 除权(除息)日:2013年9月25日
 - 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13年9月26日
 - 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9月30日

一、通过分配、转增股本方案的股东大会届次和日期
公司2013年半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经2013年9月10日召开的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2013年9月1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

二、分配、转增股本方案
(一)发放年度:2013年半年度
(二)发放范围:

截止2013年9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
本次利润分配以公司2013年6月末总股本287,083,71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10元(含税)并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200,958,603股,派发现金股利28,708,371.80元。

本次派发现金股利转增股本以公司2013年6月末总股本287,083,718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转增3股,共计转增86,125,115股。

派发现金及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74,167,436股。

(三)扣税说明
1、对于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A股自然人股东(包括证券投资基金),本次利润分配暂由本公司按5%的税率统一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实际派发现金红利按每股人民币0.06元发放。

持股期限(持股期限是指个人从公开发行和转让市场取得上市公司股票之日至转让交割该股票之日前一日的持续时间)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实际税负为20%;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实际税负为10%;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实际税负为5%。

个人(包括证券投资基金)转让股票时,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实际应纳税额,超过已扣缴税款的部分,由证券公司等股份托管机构从个人资金账户中扣收并划付给中登上海分公司,中登上海分公司于次月5个工作日内划付上市公司,上市公司在收到税款当月的法定申报期内向主管税务机关申报缴纳税款。

2、对于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股东,公司将根据国家税务总局2009年1月23日颁布的《关于中国居民企业向QFII支付股息、红利、利息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147号)及《简称《通知》》的规定,由公司按照10%的税率代扣代缴企业所得税,扣税后实际派发现金股利为每股0.02元;如QFII股东涉及享受税收协定(安排)待遇的,股东

南方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吉林银行为代销机构及开通定投和转换业务的公告

根据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林银行”)签署的销售合作协议,吉林银行将自2013年9月17日起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代销	定投	转换
南方中债中期票据指数债券发起式 A	000022	是	不开通	不开通
南方中债中期票据指数债券发起式 C	000023	是	不开通	不开通
南方稳利1号定期开放债券	000086	是	不开通	不开通
南方稳健成长混合	202001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稳惠成长债券混合	202002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稳健成长股票(前端)	202003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稳健成长股票(后端)	202004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前端)	202005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成份精选股票(后端)	202006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多元产业主题股票(前端)	202007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多元产业主题股票(后端)	202008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前端)	202009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盛元红利股票(后端)	202010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前端)	202011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优选价值股票(后端)	202012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开元沪深300ETF联接(前端)	202015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开元沪深300ETF联接(后端)	202016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中证500ETF联接(前端)	202017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中证500ETF联接(后端)	202018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策略先锋股票(前端)	202019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策略先锋股票(后端)	202020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小康ETF联接(前端)	202021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小康ETF联接(后端)	202022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前端)	202023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优选成长混合(后端)	202024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上证380ETF联接(前端)	202025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上证380ETF联接(后端)	202026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前端)	202027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金粮油商品股票(后端)	202028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安元债券	202101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C	202102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多利增强债券 A	202103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 A	202105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 B	202106	是	100% 不开通	100% 不开通
南方广利回报债券 C	202107	是	100% 开通	100% 开通

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珠 B 公告编号:2013-49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①会议通知情况: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2013年8月31日在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纸《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3-48)。

2、召开时间:2013年9月16日上午9:30。
3、召开地点:珠海市拱北花北路132号丽珠大厦二楼会议厅。

4、召开方式:现场表决方式。
5、召集人: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6、主持人:公司董事安宁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12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5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145,345,954股,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9.15%;其中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名,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数83,403,110股,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A股股份总数的45.39%;其中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3名,代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股份数61,942,844股,占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表决权的B股股份总数的55.31%。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会议采取现场投票方式,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认真审议,作出如下决议:

① 同意《关于修订〈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45,345,9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② A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83,403,1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③ B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61,942,8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④ 表决结果: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选举李军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① 总的表决情况:同意 145,345,95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② A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83,403,110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A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③ B 股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 61,942,844 股,占出席会议所有 B 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④ 表决结果:通过。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王先东、张英
3、结论性意见: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德赛律师事务所关于公司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6日

证券简称:广誉远 证券代码:600771 编号:临 2013-048 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债务减让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3年9月13日,公司与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债务减让协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各方
1、甲方(债权人):石嘴山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乙方(债务人):广誉远中药股份有限公司(原东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人:1、西安东盛集团有限公司
4、担保人:2、陕西东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5、担保人:3、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
6、担保人:4、山西广誉远国药有限公司
7、担保人:5、西安致力实业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8、担保人:6、郭家学
9、担保人:7、张斌

(二)债权债务确认
截止2013年9月13日,甲方对乙方的债权总额为本金人民币700万元及相关利息。乙方、担保人1-担保人7对甲方所享有的该债权予以认可。

可按照《通知》的规定在取得税后自行向主管税务机关提出申请。

3、对于A股的居民企业股东(含机构投资者),其现金红利所得税自行缴纳,实际派发现金红利为税前每股人民币0.10元。

4、如存在QFII以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股东,该等股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九条的相关规定,自行在所得发生地缴纳所得税。

三、相关日期
1、股权登记日:2013年9月24日
2、除权除息日:2013年9月25日
3、新增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上市日:2013年9月26日
4、现金红利发放日:2013年9月30日

四、分派对象
截止2013年9月24日下午上海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分配、转增股本实施办法
(一)派发现金红利的办法:

1、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领取红利凭法人证券帐户、企业营业执照(最新年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2、除南京商贸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其他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现金红利由公司委托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其资金清算系统,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各会员单位办理了指定交易的股东派发,已办理全面指定交易的投资者可于红利发放日在其指定的证券营业部领取现金红利;未办理指定交易的股东,其红利暂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保管,待办理指定交易后再进行派发。

(二)转增股本的办法:
按照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的有关规定,转增股份由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过计算机网络,根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持股数,按比例自动计入账户。每位股东按分派股份比例计算后不足一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大小排序向股东依次送一股,直至实际分派股份总数与本次分派股份总数一致,如果尾数相同者多于余股数,则由电脑抽签派送。新增股份于股权登记日后两天自动计入投资者账户。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变动数			本次变动后
	送股	转增	合计	
一、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87,083,718	200,958,603	86,125,115	287,083,718
二、股份总额	287,083,718	200,958,603	86,125,115	287,083,718

七、实施送股方案后,按股数574,167,436股摊薄的2013年半年度每股收益为0.486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联系人:陈永刚
电话:025-66008022
九、备查文件
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及公告。

特此公告。

南京中央商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3年9月16日

证券代码:002429 证券简称:兆驰股份 公告编号:2013-058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7月22日召开的201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150,000,000元进行低风险委托理财,该理财额度可滚动使用,额度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两年内有效,并按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详细内容参见2013年7月6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刊登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2013-042)。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购买了3个月期限的“国际银行”理财产品(以下简称“国际银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季季增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31039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国际银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季季增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31039期)。
2、存款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认购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4、投资期限:起息日为2013年09月13日,到期日为2013年12月13日。
5、产品类型:人民币区间触发型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3年9月13日购买了3个月期限的“国际银行”理财产品(以下简称“国际银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季季增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31039期),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的主要情况:
1、产品名称:“国际银行”飞越理财人民币“季季增赢”结构性存款产品(131039期)。
2、存款及收益币种:人民币。
3、认购金额:认购的金额为人民币5,000万元。
4、投资期限:起息日为2013年09月13日,到期日为2013年12月13日。
5、产品类型:人民币区间触发型保本浮动型结构性存款产品。